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封农字〔2025〕61号

关于印发《封丘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相关单位：

2025 年度中央财政通过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持续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给予支持。根据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关于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要求，以及《河南省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豫农文〔2025〕236 号）和《新乡市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新农文〔2025〕21 号）工作要求，我局研究制定了《封丘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页无正文)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7月23日

封丘县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 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农村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 2025 年粮油生产保障等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农计财发〔2025〕9 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任务实施工作的通知》（农办科〔2025〕10 号）《河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豫农文〔2025〕236 号）和《新乡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新乡市 2025 年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农文〔2025〕21 号）要求，为做好 2025 年我县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工作，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部署，按照 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及其实施意见，围绕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加强多元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打造人员稳定、素质优良的农技推广队伍，创新农技推广服务机制模式，提升农技推广服务整体效能，打通科技进村入户“最后一公里”，推动农业科技成果大面积推广应用，为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省提供坚强的科技支撑和人才保

障。

（二）实施原则

聚焦重点，服务大局。围绕科技支撑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行动，多方协同强化品种和技术供给，解决生产中的技术难题。

聚焦主业，明确导向。围绕技术集成示范、指导服务、宣传教育等职责，打造精干县域农技推广团队，强化农技推广体系公益性服务功能。

聚焦实绩，强化管理。围绕技术入户率、到位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落细落实农技推广举措，多方式全过程开展绩效评价，增强推广服务实效。

（三）主要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推介发布一批农业主导品种主推技术，示范推广 9 项以上，稳定建设 4 个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在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开展 8 场次以上推广活动，全年主推技术到位率达到 95% 以上，有力支撑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和生物育种产业化。对全县 1/3 以上在编在岗基层农技人员开展知识更新培训，培育 5 名左右业务精通、服务优良的县域农技推广首席专家（农技推广骨干人才）和 100 名辐射带动能力强、示范作用好的农业科技示范主体，招募 25 名特聘农技（动物防疫）员。

二、重点任务

（一）科技支撑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聚焦玉米、小麦、花生、大豆等主导产业，加强技术集成示范，促进先进适用技术

成果大面积推广应用。加力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加强示范展示,推进常规化种植。

(二)加强多元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强化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公益性服务功能,加快构建以农技推广机构为主体,科研院所、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涉农企业等共同参与的多元农技推广服务体系。

(三)强化先进农业技术试验示范。围绕增强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推介发布一批农业主导品种、主推技术,依托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组装集成综合技术方案,制定农技推广计划,在关键农时组织开展技术观摩、经验交流、技能培训等活动。做好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管理,制定工作方案,统一树立标识,提升设施条件和信息化水平;建设现代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4个,每个基地全年开展技术示范推广活动不少于3次,直接联系农户不少于20个。

(四)深入开展农技推广服务。要建强用好县域农技推广团队,实行技术服务首席专家负责制,健全以“农技人员包村联户”为主要形式的技术推广责任机制,定向包联行政村、农业科技示范主体,在关键农时做好技术指导和跟踪服务。发挥农技人员协调联络作用,联合农技推广首席专家、特聘农技员、农业科技示范主体等,共同开展农技服务。支持农技人员通过中国农技推广APP、直播平台、短视频等新媒体,开展问题解答、业务指导、技术普及等在线指导服务。

（五）持续稳定基层农技推广队伍。建立健全县乡两级农技人员岗位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考评制度和奖惩制度，确保公益性服务到位。优化完善农技推广服务特聘计划，规范特聘农技（动物防疫）员管理，科学编制招募计划，招募 25 名特聘农技（动物防疫）员。

（六）提升农技人员能力素质。按照省、市、县三级分工协作培训机制，构建完善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理论与实训相融合的培训模式，分层分类开展农技推广骨干人才轮训和农技员知识更新培训，提升培训质量。根据我县产业发展实际，在上级部门指导下，开展不少于5天的农技员知识更新培训，其中实训课程不少于2天。

（七）强化农技推广信息化服务。持续普及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和中国农技推广 APP，鼓励引导农技人员、特聘农技员等在线开展业务培训、农技问答、咨询指导等服务。做好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工作记录、技术问答、指导服务等大数据分析，加强对农技推广工作的服务指导。推动创设公益性“农技大讲堂”，加强农业科学技术普及与政策宣讲。

三、项目资金安排和支持内容

（一）实施范围。支持全县 19 个乡镇加强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创新探索农技推广服务新机制、新模式。项目资金向国家与省农业农村重大政策、重要决策、重点任务倾斜。2025 年下达总资金 210 万元，其中特聘农技（动物防疫）员服

务补助资金为 75 万元，其他项目资金总额为 135 万元。

（二）支持内容。1.农技人员推广服务补助。主要用于聘请技术专家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所产生的劳务费、交通费等，该项支出不得超过项目资金总额的 35%。2.特聘农技（动物防疫）员服务补助。特聘农技（动物防疫）员服务补助原则上不超过 3 万元/人/年。3.农业科技试验示范服务补助。主要用于农业科技试验示范基地和示范主体开展转基因玉米产业化种植、农业主导品种主推技术与集成熟化、示范培训所需的物资投入以及培训观摩活动所需费用。该项支出不得低于项目资金总额的 25%。4.农技人员能力素质提升补助。主要用于各层级农技人员线上线下培训，包括教师授课费、教材费、场地费、食宿费、交通费等。该项支出不超过项目资金总额的 30%。5.信息化服务建设补助。主要用于基层农技人员开展农情信息咨询、技术科普、培训视频制作等信息化农技推广服务活动所需的费用。该项支出不得超过项目资金总额的 5%。6.其他补助。主要用于项目实施过程中资料印刷、制度建设、宣传报道、绩效考评等相关费用，该项支出不得超过项目资金总额的 5%。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在支撑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农业防灾减灾技术服务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紧紧围绕2025年项目总体思路 and 重点任务，对照目标任务，制定实施方案，明确任务、压实责任，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

担当。

（二）强化绩效管理。按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细化分解绩效指标，依托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和农业科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强化实施全过程管理，做好项目资金执行、绩效目标上报等工作。

（三）注重总结宣传。认真挖掘和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创新性做法和典型经验，通过现场观摩、典型交流等方式进行总结推广，运用网络、电视、短视频、公众号等渠道进行广泛宣传，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支持农技推广工作的良好氛围。